

##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杭州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朱明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3,494,408.68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章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表达了同意的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7）8562 号《关于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思

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